

河南省建筑业协会信息化专业委员会文件

豫建协信〔2025〕1号

关于征集河南省建筑业协会信息化专委会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家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建筑业协会、各会员单位及相关企业：

河南省建筑业协会信息化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信息化专委会”）主要承担河南省建筑业信息化项目建设咨询、评价审核、应用推广、相关政策研究、行业公共服务等工作。为响应国家关于开展“人工智能+”行动的号召，发挥协会在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助力建筑业企业智能化应用升级的作用，更好的为会员单位服务，经河南省建筑业协会研究决定，信息化专委会面向全体会员单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及其他相关企业的专业人士开展征集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家工作，有关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会员单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及其他相关企事业单位涉及建筑行业人工智能技术研发、管理及咨询、应用与实施等领域专业人员均可推荐。

一、推荐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在所从事专业技术领域活动中无不良记录。

2. 在建筑施工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从事建筑业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建设的研究、管理、运营、咨询或人工智能开发与应用等方面的相关工作。

3. 热爱建筑业信息化及人工智能技术研究、应用工作，关注并了解建筑业领域人工智能建设发展动态，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产业政策、前沿技术、应用发展前景及趋势，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较深入的业务认知。

4. 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能够客观全面评价企业人工智能建设现状，并进行持续改进和提升；发现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愿意提供行业内的专业咨询、评价审核和创优指导等服务工作。

（二）专业条件

拟推荐的专家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应满足以下专业条件之

一：

1. 技术研发类：在人工智能领域从事技术研发工作，主持过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取得显著技术成果等。

2. 应用管理类：在所在单位担任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的相关部门主管、技术主管、总工程师及以上职务，主持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与落地实践；熟悉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

3. 行业综合类：从事人工智能、建筑行业等领域政策研究、行业标准制定、技术咨询服务等工作，并取得显著成果。

二、主要职责

1. 交流研讨：定期组织人工智能项目专题研讨会，分享优秀案例，解决实际问题。

2. 评价评审：按人工智能项目评价维度和指标，为会员单位提供人工智能项目的评价审核。

3. 人才共建：积极搭建人工智能技术应用讲师、专家库，开展人员培训，提供咨询评估。

4. 评审创优：为会员单位提供专业、系统、全面的人工智能应用咨询、项目评审和创优指导等服务工作。

三、推荐方式及人员确定

（一）推荐方式

1. 个人自荐：符合推荐条件的各专业人员均可自荐；

2. 单位推荐：请各市、省直管县（市）建筑业协会、各会员单位及相关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组织对本单位人员进行人工智能应用评审委员会专家的推荐及填报工作；

3. 定向邀请。

（二）信息填报

1. 填写《河南省建筑业协会信息化专委会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家申请表》（见附件），将免冠近照的电子版粘贴于履历表表格内。

2. 申请表经本人签名、单位盖章后扫描成电子版；

3. 将申请表扫描版和报名佐证材料（身份证、专业资格证明、相关荣誉等）打包发送至邮箱 hnjxxhzhwh@163.com；标题以“人工智能专家申请+姓名”命名。

4. 填报截止日期：2025年5月20日18:00。

（三）信息审核

由河南省建筑业协会信息化专委会对提交的申请材料及个人专业能力等方面进行初审，报经河南省建筑业协会复审通过后，将拟入库专家名单在“河南省建筑业协会”官网及公众号公示，并颁发专家证书。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冲冲 18336385290

邮 箱：hnjxxxhzwh@163.com

地 址：郑州市郑开大道 75 号河南建设大厦西塔 9 层

附件：河南省建筑业协会信息化专委会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
家申请表



2025 年 04 月 21 日

